

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 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 张永文

今年7月26日,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迎接党的二十大”专题研讨班上发表重要讲话,深刻阐释了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深刻阐明了未来一个时期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具有很强的政治性、理论性、指导性。全州各级工会组织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作为重要政治任务,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上来,把准工会工作的重要着力点,抓好党中央各项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更好地在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中发挥作用,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一、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的重大意义

党的二十大召开前夕,党中央举办“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迎接党的二十大”专题研讨班,非常及时、十分重要,是一次统一全党思想、凝聚全党意志、提振全党信心的集中研讨。习近平总书记发表的重要讲话,高屋建瓴、视野宏大、思想深刻、内涵丰富,具有重大的政治意义、理论意义、指导意义。

一是高举旗帜、笃定自信的政治宣言书。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刻回答了关系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体现了百年大党初心不改、矢志不渝的执着和坚定,彰显了以习近平同志为主要代表的当代中国共产党人的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道路、政治原则,将极大推动全党全国各族人民进一步增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对于全党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做好了思想政治准备。

二是弘扬真理、与时俱进的纲领性文献。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深刻回答了新时代新征程坚持和发展什么样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怎样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什么样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怎样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建设什么样的长期执政的马克思主义政党、怎样建设长期执政的马克思主义政党等重大时代课题,深化了对共产党执政规律、社会主义建设规律、人类社会发展规律的认识,彰显了中国共产党人强大的真理力量和人格力量、理论自信和理论自觉,是坚定自觉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的典范,是坚持“两个结合”、勇于推进理论创新的产物,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奠定了理论基础。

三是复兴伟业、强国蓝图的行动指南。习近平总书记站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战略高度,深刻阐明了未来一个时期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指出未来5年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开局起步的关键时期,搞好这5年的发展对于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至关重要。讲话擘画蓝图、思路清晰,措施明确、路径可期,贯穿了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体现了自我革命的使命担当,彰显了踔厉奋发、勇毅前行、团结奋斗的歷史主动。对于进一步统一全党全国各族人民的思想和行动,凝心聚力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建设、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新局面,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提供了具体指导。

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新境界。要推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往深里走、往心里走、往实里走,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把握好蕴含其中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坚持好、运用好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真正用以把握发展规律、谋划事业发展、应对风险挑战。

四是深刻认识中国式现代化推进的重大战略。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在新中国成立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的长期探索和实践基础上,经过党的十八大以来在理论和实践上的创新突破,我们成功推进和拓展了中国式现代化。党的二十大要对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两步走战略安排进行宏观展望,重点部署未来5年的战略任务和重大举措。我们要深刻认识到,世界上既不存在定于一尊的现代化模式,也不存在放之四海而皆准的现代化标准。中国式现代化既有各国现代化的共同特征,更有基于国情的中国特色。我们推进的现代化,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必须坚持把国家和民族发展放在自己力量的基点上、把中国发展进步的命运牢牢掌握在自己手中,既不走封闭僵化的老路,也不走改旗易帜的邪路,以中国式现代化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为人类对现代化道路的探索作出新贡献。

五是深刻认识“两个永远在路上”的极端重要性。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党的自我革命永远在路上。前进道路上,全党要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树牢群众观点,贯彻群众路线,尊重人民首创精神,坚持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依靠人民,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始终保持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我们要深刻认识到,越是接近宏伟目标,越要永葆“赶考”的清醒和坚定,勇敢面对“四大考验”,坚决战胜“四种危险”,在严的主基调中不断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激励党员干部展现新气象新作为,必须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紧贴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期盼,把人民不满意、不高兴、答应不答应、赞成不赞成作为衡量工作成效的根本标准,造福人民为最大政绩。

三、强化责任担当,切实抓好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的贯彻落实

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为全党全国各族人民推进各项事业提供了根本遵循,同时也是谋划和推进工会工作的行动指南。各级工会组织要结合工作实际,进一步认真学习、深入领会、忠实实践,切实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落实到工会各项工作中去。

一是聚焦“贯彻党代会、喜迎二十大”这条主线谋划推进工作。党的二十大召开在即,迎接和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要广泛开展学习宣传活动,引导广大职工群众和工会干部深刻感受新征程的新变化新面貌新气象,鼓起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的精气神,为党的二十大召开营造良好氛围。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后,要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与谋划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工会工作结合起来,把党的二十大精神转化为思路举措、工作本领,自觉与党的二十大作出的决策部署对标对表,以钉钉子精神抓好各项工作落实。同时要扎实开展推动党的二十大和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进机关、进企业、进工厂、进车间、进班

在《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里,我们党对“坚持敢于斗争”这一百年历史经验进行了总结,指出它在以往党的奋斗历程中起着无法估量的作用,而在未来迎接风险挑战中,它更是不可或缺。在《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中,“坚持敢于斗争”单独作为一个专题设立,充分显示出这一历史经验的重要性。正是因为非常重要,我们要加强对它的学习和运用。

发扬斗争精神。具有斗争精神是中国共产党人鲜明的政治品格,在中国革命、建设和改革各个时期,斗争精神一直贯穿于其中。针对斗争精神,习近平总书记曾经作过诸多论述,如“我们必须越是艰险越向前的精神奋勇搏击、迎难而上”“在任何艰难和风险前,腿肚子不会抖,腰杆子不会弯”。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总结大会上,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五个敢不敢”被作为衡量党员干部有无斗争精神的重要标准。发扬斗争精神是我们党的初心所系、使命所在,我们党“一出生就铭刻着斗争的烙印”,唯有发扬斗争精神,方能获得发展和赢得胜利。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征程上,我们不可避免地会遇到一系列重大风险考验,也只有保持战略定力,以“狭路相逢勇者胜”的战斗姿态迎难而上,才能化解和克服它们,从而把我们的宏伟目标推向前进。发扬斗争精神,一是要主动提高涵养,党员干部要深化学习中国共产党百年斗争史,从中去获得感悟,使斗争精神内化为个人之卓绝的品质;二是要广泛宣传,相关部门要利用好报刊、影视、网络、展览等多种媒介宣扬典型人物事迹,而党员干部要在工作岗位上以身作则,率先垂范。

坚定斗争意志。斗争意志是人自觉地确定其斗争目的并为之为根据来支配和调节行动,克服斗争中的各种矛盾与困难,从而实现预定目的的心理过程。斗争意志坚定乃是干事的必要条件。古人曾云:“志之所趋,无远勿届,穷山距海,不能限也。志之所向,无坚不入,锐兵精甲,不能御也!”只有当以坚强意志作为重要构成要素的主观能动性得到充分的发挥,我们才能战胜前进道路上的重重阻碍。根据目标制定切实可行的行动方案需要依赖意志,而且在实际行动中的每一步都可能遇到这样或那样的困难,因而必须仰赖坚强的意志方可攻克之。坚定斗争意志,一是要用马克思主义及其中国化创新理论来武装自己,理论功底深厚了,理性思维会变得发达,有助于养成卓越的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和政治执行力,从而政治方向将会更加坚定,排除万难夺取胜利的意志也将更加顽强;二是要深入解剖自己,了解自己意志不坚的原因所在,然后有针对性加以改进,当战胜自己成为一种习惯后,战胜异己力量的斗争意志自然会得到提升。

增强斗争本领。斗争本领即斗争过程中主体所具有的能够战胜客体的技能或能力。主体斗争本领弱小,则在面对艰难困苦时,无能为力,遇挫受阻便成家常便饭之事。主体斗争本领强大,方可根据预定的计划或方案完成对客体的改造,以达到理想的结果。在社会现实中,每个党员干部除面临一些共同的斗争任务如我自净化外,又因其所处的岗位与职位的不同,面临不同的斗争任务,需要具有不同的斗争本领,这就要求增强斗争本领要兼顾普遍性和特殊性。增强斗争本领,一是要强化思想淬炼,要学通弄懂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好“四史”,从中汲取斗争智慧,为我所有、所用;二是要加强政治历练,要在日常工作及政治生活中以实际行动来表明对党的忠诚和一心为民的初心。三是要增强实践锻炼,“刀要在石上磨,人要在事上练”,党员干部同志要能在艰苦复杂环境下和关键吃劲岗位上磨砺自己,从而增长斗争才干,使自己百炼成钢。

(作者系贵州师范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副院长,哲学博士)

学习运用好「坚持敢于斗争」之宝贵历史经验

□ 陈祖召

学思践悟

女性有独特的性格、细腻的情感,善于沟通、富有亲和力,在社会生活和家庭建设中有着“半边天”的作用和贡献。现代女性更是广泛地参与到社会建设,在新的社会分工中扮演更多的角色,发挥更大的作用。本文就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以来,黔东南州妇联围绕党中央推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这个目标,在黔东南州创建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视域下,如何更好发挥妇联引领联系服务妇女群众的作用,全力以赴做好我州社会治理创建各项工作,推动全州域社会治理工作再上新台阶进行探究。

一、强化妇女社区治理中的作用,探索“妇联+网格”工作模式

在社会治理现代化视域下,创新治理理念,应用科技和智慧进行治理成为一项重要课题。黔东南州妇联在市域社会治理实践中,在探索一中心一张网十联户的网格治理模式,推进村居社区共建共融共议共享的同时,就如如何发挥网格建设中的“她力量”认真思考,积极创新为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贡献着“半边天”力量。如台江县妇联以“党建带妇建、妇建带户建”为抓手,以村、居、社区,按每栋10名妇女一个主体,创新“十妇共管”模式,发挥巾帼作用,通过妇女带动,着力打造“五带五共”和谐村居社区。(五带五共:一是带动精准就业,共建致富村居社区;二是带动流动人口融入,共建连心村居社区;三是带动移风易俗,共建文明村居社区;四是带动参与热情,共建平安村居社区;五是带动社区治理,共建和谐村居社区)

二、发挥妇女在家风建设中的作用,建立“妇女+最美家庭”共建机制

家庭是市域社会治理的基本细胞,千千万万个家庭是国家发展、民族进步、社会和谐的重要基石。社会各界广泛参与家庭文明建设

在社会治理现代化视域下发挥妇联“半边天”作用的探索

□ 潘丽章

是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的重要举措,妇联更是责无旁贷。黔东南州妇联围绕爱国爱家、尊老爱幼、绿色生态、脱贫攻坚、疫情防控等方面开展“最美家庭”评选。

家庭教育离不开妇女的参与,黔东南州妇联把握家庭教育这个关键环节,在州内举办家庭家教家风“七进”大讲堂活动186场次,专家解答200余次,成立州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中心1个,聘用省级骨干教师9名、州级骨干教师36名,组建家庭教育家风宣讲队伍173支,为千家万户传去家教知识,弘扬了正能量。

三、切实发挥妇女在纠纷调处中的作用,完善“妇女+婚恋”预警机制

婚恋家庭教育是导致地区刑事案件、民转刑、刑转命等案件呈上升趋势的重要因素。妇联组织承担着婚恋家庭纠纷预防化解、线索排查、调解服务的重要职责,发挥女性独特的魅力,完善“妇女+婚恋”预警调解机制至关重要。

在实践中,我州大力推进婚姻家庭阵地和队伍建设,建立了县级婚姻家庭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建立了乡级婚姻调解室316个、妇女儿童维权站411个。常态化开展走访、宣传、服务及12338妇女维权公益服务热线来访工作、建立州县乡村四级婚恋家庭矛盾纠纷排查台账,认真落实“八单一表”五项工作机制。

四、发挥妇联广泛联系妇女群众的优势,建立“女性+法治宣传”队伍

坚持思想引领,利用妇联广泛联系妇女群众的优势,认真落实全国、全省、全州禁毒会议

精神,研究部署工作任务,定期开展各县市妇联禁毒“大扫除”专项行动。各级巾帼志愿者深入村居、社区、街道,广泛开展禁毒宣传。广泛做好法治宣传教育。以“法治黔东南·巾帼在行动”为主题,开展多种形式的法治宣传教育活动。

五、妇女参与社会治理的困难和问题

1.农村妇女参与社会治理意识有待提高。农村妇女自身素质与新形势新任务的要求还有一定差距,部分妇女心理和认知上不同程度存在着自卑心理和安于现状的心态。主要精力放在维持生计,围着田头灶头转的现象比较严重,农村妇女参与社会治理意识不强,妇女的主体意识,觉醒意识较低,这些因素制约了她们顺应时代发展的脚步,在经济社会发展中处于劣势。

2.基层妇联组织服务能力与妇女需求多元化发展不相适应。妇女群众对服务的需求十分多样性,但受基层妇联人员少,兼职多,经费缺等因素制约,妇联组织服务基层妇女水平相对滞后。

3.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的维护仍需加大力度。

六、对策与建议

1.进一步补齐妇女群众工作“短板”,强化妇联队伍建设。要善于团结和发现那些在群众中有威信有影响力热心为妇女服务的各方面妇女骨干,积极借助她们的力量,把不同层面的妇女群众团结到妇联组织周围;要广泛联

系女党代表、女人大代表、女政协委员,把她们培养成妇联组织的代言人,积极反映广大妇女的诉求和需求;加大对农村女性致富带头人、女能人和女大学生村官的重点培养力度,积极推荐优秀女性进“两委”,扩充优秀农村妇女成长空间;努力在全社会形成尊重妇女、关心和支持妇女工作良好局面。

2.进一步拓展工作活动载体,凝聚妇女工作合力。加强妇联阵地建设,切实开展好“乡村振兴巾帼行动”“家家幸福安康工程”“百万巾帼大讲堂”“最美家庭评选”“反家暴法宣传日”等各项活动,丰富妇女群众文化生活,开展“我为妇女群众办实事”等活动,切实帮助广大妇女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特别重点关注城市失业妇女,进城务工妇女,两癌妇女、农村留守儿童,困难女童等弱势群体的切身利益,积极开展就业帮助,法律援助,生活救助等多元化、多层次、有特色的帮扶活动,真正把妇女工作做到妇女群众心上。

3.加大法治宣传力度,进一步构建社会治理“妇女儿童保护网”。一是加大妇女儿童法律法规宣传教育力度。指定推进妇联系统“八五”普法方案,不断深化“建设法治贵州·巾帼在行动”及妇女儿童“关爱工程”,利用各种节点,依托各种媒体平台,采取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多形式宣传《宪法》《民法典》《妇女权益保障法》《反家庭暴力法》《未成年人保护法》《贵州省反家庭暴力条例》《贵州省未成年人家庭

教育促进条例》等保护妇女儿童权益的法律法规及国家安全、艾防、禁毒、消防安全、文明婚育等知识。二是强化婚姻家庭纠纷预防化解力度。按照“平安建设”工作要求,健全婚姻家庭纠纷预防化解工作制度,进一步加强婚恋家庭矛盾纠纷预防化解,督导婚恋矛盾纠纷排查上报、家庭暴力先期处置、婚姻家庭纠纷调解等台账,推广和发现典型经验和亮点工作。三是进一步强化妇女儿童舆情发现、报告和联动处置。面对有关妇女儿童敏感舆情和侵权案件,要早发现,依据《贵州省妇女儿童舆情引导处置工作办法(试行)》,第一时间核实上报,上下联动,及时处置,加强指导督办。四是不断深化“平安家庭”创建工作。对照“平安建设”实现“七无”目标,“四进”家庭,优化“五个环境”“强化”五大工程”指标,认真落实并不断深化“平安家庭”创建工作;对“平安家庭”优先给予支持、关爱,有效提高群众参与“平安家庭”创建的积极性和主动性,确保“平安家庭”创建取得实效;

4.进一步落实妇女议事制度。发挥妇联主席、兼职副主席和妇联执委的职责作用,明确议事人员、内容、流程、保障措施和台账,在每个村(居)、社区建立妇女议事会及妇女网上议事会机构,每年开展2-3次参与村规民约、社区公约涉及妇女儿童切身利益和重大事项的修改和议事活动,切实发挥妇联“半边天”作用,推进基层社会治理。

(作者系黔东南州妇联党组书记、主席)

工作交流